

西南大学

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	<u>生态学</u>
一级学科代码	<u>071300</u>

西南大学研究生院制表

填表日期：2019 年 12 月 15 日

一、学科简介

西南大学生态学学科经过 70 年的建设和发展，已成为我国具有较大影响并享有较高学术地位的学术群体。西南大学生态学学科于 1979 年开始招收硕士学位研究生，2000 年获得生态学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2011 年获得生态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学科在重庆直辖后即成为重庆市重点学科，2005 年成为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学科，2007 年获批为国家重点（培育）学科，2017 年进入西南大学国家双一流学科“生物学学科群”的建设序列。学科现拥有三峡库区生态环境与生物资源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三峡库区生态环境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水利部三峡工程生态与环境监测系统-汝溪河水质监测重点站、重庆市三峡库区植物生态与资源高校重点实验室等研究平台，拥有生态学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依托学科历史上在常绿阔叶林生态系统生态学和植物种群生态学领域进行的开创性工作，结合当前在三峡库区流域生态学和喀斯特退化生态系统恢复生态学的研究积累，生态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主要在生态系统生态学、修复生态学、植物生态学等领域开展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学位点与荷兰莱顿大学、阿姆斯特丹自由大学、美国康奈尔大学、德国尤里希研究中心、瑞典于默奥大学等高校和研究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其中一些机构联合培养研究生。西南大学生态学博士学位授权点立足西南，充分发挥生态学学科和学位点在该地区的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优势，努力为我国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建设和三峡库区的生态环境保护和社会经济发展服务。

二、适用范围

一级或二级学科	研究方向
生态学	植物生态学
	修复生态学
	生态系统生态学

三、培养目标

1. 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品质，严谨的治学态度和求实创新的学风。

2. 掌握本学科专业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门知识和熟练的实验技能，熟悉所学领域的国内外科技发展动态和水平，成为有能力独立从事生态学教学、科研和与生态学相关工作的生态学工作者。

3. 能熟练地掌握和应用一门外语查阅本专业的文献资料，具有运用外语进行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的能力，基本达到“四会”。

4. 具有健康的体魄。

四、学习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全日制学术型普通博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4年，学习年限为4-6年。全日制学术型直博生的基本学制为5年，学习年限为5-7年。

五、培养方式

本学科围绕博士研究生培养目标，采取导师负责与导师组、学科团队、联合培养等多样化的方式培养研究生。

1. 博士生培养采取导师负责和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成立博士生指导小组，充分发挥导师群体智慧，加强博士生指导力量。建立博士生和导师组之

间定期交流和汇报制度，组织开展报告会和各种研讨会。

2. 博士生入学后两个月内，在导师指导下确定研究领域和方向，制定个人研究和学习计划，由博士生指导小组审查通过后备案。

3.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鼓励和支持跨学科、跨专业的培养方式或与国内外同行学者或学术科研单位进行联合培养。

4. 博士研究生应以科学研究为主，导师和导师组将采取灵活多样、行之有效的培养方法，着重培养博士生的创新意识、探索精神、严谨求实的科学作风和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

六、必修环节

(一) 课程学习

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含中英文)	开课学期	学时	学分	考核方式	备注
必修 课	公共课	0111000001001	第一外国语	1	72	2	考试
		0111000002002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含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	1	54	3	考试
	学科核心课	0111071300001	中外主文献研读(含研究生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1	36	2	考查
		0111071300002	现代生态学研究进展	1	18	1	考试
	专业课	0111071300003	应用生态学	1	36	2	考试
		0111071300004	学术活动	2	36	2	考查
选修 课		0111071300010	专业英语	1	36	2	考查
		0111071300011	流域生态学	2	36	2	考查
		0111071300012	水生生态学	2	36	2	考查
		0111071300013	环境生态学	2	36	2	考查
		0111071300014	恢复生态学	2	36	2	考查
跨学科或同等学力考生补修课程		0110071300001	植物生理生态学	1	36	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力考取的博士研究生须分别补修至少3门相应学科硕士的核心课程,并取得合格成绩,不计学分。	
		0110071300002	群落与生态系统生态学	1	36		
		0110071300003	生物统计学	1	36		
应修学分要求	全日制学术型普通博士研究生应修最低学分: <u>16</u> 学分, 含学术活动 <u>2</u> 学分; 其中必修课程最低学分: <u>12</u> 学分; 全日制学术型直博生应修总学分不低于 <u>34</u> 学分, 含学术活动和实践训练环节 4 学分; 其中必修课不低于 <u>22</u> 学分, 至少选修一门跨学科课程和一门全校性创新创业在线课程。						
备注	1. “跨学科”指按照跨一级学科认定, 如有特殊情况, 在备注中予以说明。 2. 课程免修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3. 全校各培养单位开设的所有研究生课程均可作为选修课。 4. 本表格可加行。						

（二）学术活动

1. 学术活动的基本内容和基本形式：

（1）每学期定期参加学术讲座、学术研讨或学术报告会（包括课题组例会）。

（2）在学期间不定期参加国际或全国性或区域性学术会议。

2. 次数、考核方式及基本要求：

在学期间至少参加 15 次学术报告会（其中至少作 2 次学术报告），提交不少于 8 份的学术报告手册或学术心得或评论。参加至少 2 次全国或区域性以上的学术会议，并提交会议论文（摘要）或墙报或作口头报告。需提交学术报告手册或者参会证明，导师签字，学院核查。

（三）实践训练

实践训练主要包括专业实践、教学实践和社会实践。博士生必须进行教学实践（入学前有 2 年以上大学专科及以上高校教学实践经历者，可免去教学实践考核，但须提供有关证明）。专业实践包括参加导师、导师组或本人主持的科研项目研究、科技扶贫、科技咨询和社会调查等活动。教学实践可以通过担任助教、试讲课程、指导实验与实习等形式进行。社会实践包括深入工厂、农村等基层单位进行社会实践调查、业务实习、科技推广等实际工作，撰写社会实践（调查）报告，具体按照学校研究生社会实践管理办法执行。

（四）学位论文

1. 开题条件

原则上，在开展学位论文研究工作之前，博士研究生须通过学科综合考试。

2. 选题要求

博士研究生在导师和导师组的指导下，广泛调查研究、阅读文献资料、了解本学科前沿成果和研究动态，提出学位论文选题，论文选题应为本学科前沿，具有创新性、新颖性和前瞻性，有重要的理论意义或现实意义。研究的主题明确，问题集中，材料详实。

生态学学科根据《西南大学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试行）》（西校〔2013〕159号），严格按照学校要求对博士生论文选题进行查新。博士研究生在进行论文开题报告之前1个月，在指导老师的指导下，在教育部科技查新站完成选题查新工作。查新报告作为博士学位论文选题的主要依据之一，开题时需提交专家小组审阅，并随开题报告一起提交存档备查。对未按规定进行选题查新并提交查新报告的博士生，学位点将不准许其申请答辩。

3.开展形式要求

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或导师组指导下由博士研究生独立完成。学位论文具体的研究形式可以为生态学实验研究、调查研究、生态模型建立等，综述性论文不得作为学位论文。

4.工作量要求

从开题到答辩，博士学位论文不少于2年；博士学位论文文字重合百分比不超过15%；学位论文的写作质量高，文字差错率不超过万分之一。生态学学科博士学位论文字数一般不少于3万字，中外文摘要不超过3000字；用英文写作的，需附有1~2万字的中文缩写。

5.学术规范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要严格贯彻学术规范要求。严格界定自己的研究结果与他人的观点、材料、数据等，引用他人的观点、材料、数据等必须注明来源；正确阐释仪器设备使用原理和实验研究方法，尤其是样品外送检测时的检测原理、

检测方法以及数据解析方法，否则其数据不予采信；学生应独立完成论文，在准备和撰写过程中接受导师指导、采纳专家建议、获得他人帮助等应实事求是地表示感谢，未对论文提供帮助的名人等不应列入致谢之列；涉及到的背景知识、引用的资料和数据准确无误，所用概念、术语、符号、公式等符合学术规范，没有严重错误或使用严重错译的译文；对问题的论述完整、系统、逻辑严密，关键词得当；语言精练，语句符合现代汉语规范，错别字、标点符号错误、外文拼写错误、笔误和校对错误等不得超过学校规定的相关阈值。按学校要求，在《原创性声明》和《版权协议书》上签名，并附在学位论文首页。

6.写作格式要求

按照《西南大学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及打印要求》执行。

七、质量控制环节与要求

（一）培养计划制定

培养计划由学生和导师、导师组共同制定，并由导师或导师组进行审核，应于入学 1 个月内完成。

（二）课程考核

课程考核的方式可以是口试、笔试或课程论文等形式，由任课教师负责。博士生公共课采用考试方式；博士生专业核心课程成绩及格线为 75 分，其他课程及格线为 60 分。各课程的考核方式见“六、必修环节”中“（一）课程学习”中的规定。

（三）学术活动考核

在学术活动结束后三个工作日之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报告，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四）实践训练考核

实践活动结束后一周之内通过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提交活动报告或总结，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

专业实践由导师或导师组据实考核。教学实践担任助教应经历一个完整的课程教学周期，试讲课程不少于 6 学时，指导实验与实习不少于 12 学时。入学前有 2 年以上大学专科及以上高校教学实践经历者，可免去教学实践考核，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教学实践由课程主讲教师进行考核。社会实践由社会实践单位或导师、导师组进行考核。实践训练考核合格后，博士（不含直博生）不记学分。

（五）学科综合考试

学科综合考试按照《西南大学学术型博士研究生学科综合考试指导意见》（西校研〔2019〕030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学科综合考试的要求如下：

博士生在入学后的第 3 学期期末之前参加学科综合考试。学科综合考试是指考核生态学专业博士生是否掌握本学科专业领域深厚、宽广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相关研究方向学术前沿的动向，以及必要的相关学科知识，同时考察该生是否具有科学研究的能力，确认其博士学位候选人资格。学科专业主文献是本学科专业博士研究生学科综合考试的主要考核内容，重点考查生态学专业博士研究生的主文献研读基础和文献使用能力。

学科综合考试由考试委员会主持。委员会由本学科和相关学科的 5 名教授、副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组成。考试委员会应聘 1 名讲师以上职称的人员做学科综合考试的记录，学科综合考试采用笔试和口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笔试或详细记录材料经考试委员会主席审阅签字后由培养单位教学秘书存入博士生个人学籍档案袋中。

学科综合考试成绩按合格、不合格两级评定。考试成绩合格者，可继续进入博士学位论文工作；成绩不合格者，在 6 个月内，再给一次考核机会，仍然不合格，停止其攻读博士学位，对于硕士起点的博士生予以退学，对于硕博连读生由导师提出转读硕士学位或予以退学的建议，所在培养单位研究同意，交研究生院报校长批准后实施。逾期未参加学科综合考试者，按不合格处理。

（六）学位论文

1.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是博士学位论文研究的一个重要环节。博士生学位论文开题时间放在第三学期或第四学期，需在学科综合考试后进行。开题报告审查小组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培养经验、正高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公开论证，分析难点，明确方向。若开题报告未通过，审查小组应指出其问题所在，并与导师协商、要求其在限定时间内重新做开题报告。开题报告通过后，经过一段时间的研究，若需对论文选题进行重大变动者，应及时重新完成开题报告。

2. 论文进展检查和中期考核

博士生在论文研究进行过程中应按阶段不断总结并在一定范围内报告论文进展情况。导师、导师组及有关人员应帮助分析论文工作中的难点，找出不足，明确下一步研究的方向和重点，促进论文工作顺利开展。

中期考核是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对研究生入学以来德、智、体、能所进行的一次全面综合考查评价，一般安排在第四学期的 3-6 月份完成。中期考核按《西南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西校〔2006〕357 号）执行。

3. 学位论文的查重、预答辩、盲评与答辩

博士学位论文查重和预答辩：所有博士研究生必须进行学位论文查重和预答辩。论文查重按照学校研究生院的相关规定进行；查重通过后方可进行预答辩。预答辩的要求及流程按西校【2017】31号文件《西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与答辩管理办法》进行。预答辩通过后，将《西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意见书》纸质文本、《预答辩结果汇总表》纸质及电子文本按要求提交校学位办。未进行预答辩的，不受理学位论文评审。

博士学位论文盲评、答辩：博士学位论文由学校研究生院组织盲评。盲评通过后的博士学位论文，在完成 MIS 系统中学位论文评阅报批及评阅结果录入之后，在 MIS 系统中完成提交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专家报批，方能由学位点组织学位论文答辩。

（七）学术成果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所取得的学术成果应具有原创性和重要理论价值，所得结论应有完善、系统和深入的证据和论证过程，独立完成学术成果，完成公开发表论文的撰写工作，并达到在国际专业期刊或国内知名期刊发表的基本要求。

八、关于港澳台研究生

来自香港、澳门和台湾的研究生按照本培养方案执行。

九、关于来华留学生

来华留学研究生免除“思想政治理论”和“第一外国语”课程的学习和考核，增设“中国概况”和“汉语”为必修课。若硕士期间已修这两门课程并有合格成绩，博士期间则可免修。其它要求按相应学科专业的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执行。有来华留学生的培养学科需提供对应英文版培养方案。

十、培养方案审核意见

所在培养单位学术分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部学术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校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